

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

（二十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七期）

聊城市临清市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

区至商丘段（临清段）

之

法律意见书

为民律师意字（2022）第 0210 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日

目录

一、本项目债券的主要发行要素	4
二、本期债券发行人	5
(一) 临清市概况	5
(二) 临清市经济发展情况	5
三、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6
(一) 项目概述	6
(二) 建设项目承办单位情况	6
(三) 项目可行性研究	7
(四) 项目批复性文件	11
(五) 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	12
四、本项目债券的中介机构及相关文件	13
(一) 咨询机构及《可行性研究报告》	13
(二) 审计机构及《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14
(三)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报告》	15
(四) 法律顾问机构及法律意见书	15
五、本项目债券的风险因素	15
(一) 利率风险	15
(二) 流动性风险	16
(三) 偿付风险	16
(四) 评级变动风险	16
(五) 税务风险	16
六、偿债保障措施	17
七、投资者保护机制	17
八、结论意见	17
九、法律意见书签署页	20
十、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21
十一、王广民律师执业证复印件	22
十二、李茵璇律师执业证复印件	23

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
(二十三期) —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 (三十七期)
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 (临
清段)
之
法律意见书

为民律师意字 (2022) 第 0210 号

致临清市交通运输局:

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 (以下简称“本所”) 接受贵单位的委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下简称“《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 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 (试行)〉》(财预〔2018〕209 号) 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本所作为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 (临清段) (以下简称“本项目债券”) 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 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

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本项目债券发行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前已发生的或存在的事实和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财政部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发表法律意见。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依赖有关政府部门及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出具本法律意见书。在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律师仅就与本项目债券有关的法律问题发表意见，而不对有关会计、审计、评估等专业事项发表意见。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中对有关会计报表、审计报告中某些数据或结论的引用，并不意味着经办律师对这些数据、结论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做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假设：

1、发行人、委托人向我们提供的所有文件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其复印件、电子文档与原件一致，没有重大遗漏、误导或隐瞒，且自提供该等文件之日起直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文件均保持完全的效力，并未被替代、修改、补充或撤销；

2、发行人、委托人向我们提供的所有文件中的信息是真实及准确的，没有重大遗漏、误导或隐瞒，且自获得之日起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信息均保持完全的效力，并未被替代、修改、补充或撤销；

3、所有已签署或将签署文件的各方均为依法存续并取得了适当的授权以签署和提交该等文件，并履行文件项下的义务；

4、所有文件均合法有效，且在所表明适用法律的前提下对相关各方具有约束力；

5、委托方以口头方式向我们提供的信息均系真实及准确的，没

有重大遗漏、误导或隐瞒，且截止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信息仍保持完全的效力，并未被替代、修改、补充或撤销。

本所律师已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项目债券发行所涉及的相关材料及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验证，对本项目债券发行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性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山东省政府本项目债券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本项目债券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依法对出具的法律意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律师同意发行人部分或全部在本项目债券信息披露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内容，但发行人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正文

一、本项目债券的主要发行要素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以下简称“《信息披露文件》”），本期债券的主要发行要素包括：

1、债券名称：《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七期）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

2、发行人：山东省人民政府。

3、发行品种：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4、债券期限：本项目债券为 1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5、发行总额：本次拟发行 36000 万元。

6、债券利率：本项目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7、债券评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

8、还本付息方式：采取半年付息，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的还款方式。

9、发行价格：本项目债券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 1,000 元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金额必须是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且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10、发行方式：招标发行。

11、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2、税务提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 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本所律师认为：山东省政府为本项目债券发行已披露本项目债券主要发行要素。

二、本期债券发行人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之规定，专项债券需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主体，转贷给临清市人民政府。

（一）临清市概况

临清地处冀鲁交界，是中国运河名城·千年古县，是著名的中国京剧艺术之乡、书画之乡、武术之乡、轴承之乡和酱菜之乡。全市版图面积 960 平方公里，总人口 84.01 万。全市城市建成区面积 41.72 平方公里，城镇常住人口 46.53 万人，城镇化率达到 61.3%。现辖 12 个镇、4 个街道办事处、1 个经济开发区，15 个城市社区，92 个行政村（“多村一社区改革”后，600 个村居合并而成）。中心城区东西长 9 公里，南北长 8.7 公里，城区绿化面积 1030 万平方米，绿地率 32.8%，绿化覆盖率 37.2%，人均公园面积 10.2 平方米。

（二）临清市经济发展情况

临清经济发展迅速，综合实力明显增强。近年来，相继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市、全国科普示范市、中国商贸名城、中国产业发展能力百强市、平安山东建设模范市、山东省级文明市、山东省级生态示范区等多项省级以上荣誉称号。

经本所律师查阅《2021 年政府工作报告》，2021 年是“两个一百年”伟大实践的交汇之年和“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临清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全年生产总值完成 268 亿元，同比增长 8%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达到 20.3 亿元，同比增长 6.2%；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5693 元，同比增长 9.7%；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5.8 亿

元，同比增长 21.7%；城镇新增就业 5123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17%以内，圆满完成聊城下达任务。近年来，临清市基础设施建设全面跃升，中心城区功能日益完善，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小城镇建设扎实推进。

三、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述

根据《新建铁路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雄商高铁项目线路起自京雄城际铁路雄安站，经河北省雄安新区、沧州市、衡水市、邢台市，山东省聊城市，河南省濮阳市，山东省济宁市、菏泽市至河南省商丘市，接入商合杭高铁商丘站，正线全长 552.5 公里，全线设 14 个车站，其中新建车站 11 个。同步建设本线与石济客专北东、西南联络线 18.5 公里，雄安站至津保铁路天津方向联络线 11.9 公里，雄安动车所增设检查库线、存车线，改建商丘地区相关既有线。其中：山东段全长 268.788 公里，聊城段全长 101.4 公里，临清段全长 25 公里。规划远景年输送能力：单向 5000 万人/年。本项目建设期 48 个月，工期为 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2 月。雄商高铁项目总投资 827.1 亿元，其中工程投资 767.1 亿元、动车组购置费 60 亿元。项目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50%，为 413.6 亿元。

（二）建设项目承办单位情况

根据《关于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新建铁路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意见》等相关批复性文件，雄安高速铁路有限公司系该项目的建设单位。

本项目由临清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实施。临清市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能包括贯彻执行交通运输工作法律、法规,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公路、水路、地方铁路行业发展的战略、政策和规划计划、标准并监督实施;拟订机场发展的战略、政策和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城市轨道交通的规划、建设、运营、管理参与拟订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政策,拟订有关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负责推进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组织拟订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和政策,建立与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相适应的制度体制机制,组织编制全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优化交通运输主要通道和重要枢纽节点布局,拟订综合交通运输地方标准,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融合等。

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项目(以下简称雄商高铁项目)由雄安高速铁路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建设和经营管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133100MA0E0UND42,成立日期:2019年8月26日,经营范围:京雄城际和京雄商、雄忻高铁的建设管理,铁路客货运输,物资供应服务,广告服务,餐饮服务,商业综合体物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铁路土地综合开发利用。

(三) 项目可行性研究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对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进行了可行性研究,

1. 研究范围

雄安站至商丘站,含雄安新区、衡水、聊城、菏泽、商丘等枢纽和地区相关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

(1) 正线

雄安新区站(不含)至商丘站(不含),里程范围为

JGDK103+350~CK665+246.398(商合杭 JJDK2+300)~商合杭 JJDK0+000, 正线线路长度 552.531km(建筑长度 545.679km)。其中:

1) 京雄段 CK98+714.28~CK98+996.52 段(线路长度 0.282km)、CK99+818.04~CK102+000.6 段(线路长度 2.183km), 均为京雄城际线下同步实施工程, 投资纳入本项目;

2) 雄安站 CK102+000.6~CK105+050 段, 线路长度 3.049km, 为京雄城际工程, 本项目不含;

3) CK105+050~CK107+901.83 段, 线路长度 2.852km, 为京雄城际线下同步实施工程, 投资纳入本项目;

4) 商合杭 DK2+300~商合杭 JJDK1+300 段, 线路长度 1.0km, 为商合杭铁路线下同步实施工程, 本项目不含;

5) 商合杭 JJDK1+300~商合杭 JJDK0+000(车站范围)段, 为商合杭铁路工程, 本项目不含。

(2) 枢纽相关工程

1) 雄安枢纽

①与津保铁路天津方向联络线

上行联络线: 津九 SLD2K0+000~津九 SLD2K103+350, 线路长度 7.401km(其中: 津九 SLD2K102+000.6~津九 SLD2K103+350 段, 线路长度 1.3494km, 为京雄城际工程; 津九 SLD2K2+341.99~津九 SLD2K2+505.91 段(线路长度 0.164km)、津九 SLD2K3+380.57~津九 SLD2K102+000.6 段(线路长度 2.671km)为京雄城际线下同步实施工程, 本项目不含)。

下行联络线: 津九 XLD2K0+000~津九 XLD2K103+350, 线路长度 7.163km(其中: 津九 XLD2K102+000.6~津九 XLD2K103+350 段, 线路长度 1.3494km, 为京雄城际工程; 津九 XLD2K2+713.07~津九

XLD2K102+000.6 段, 线路长度 3.101km, 为京雄城际线下同步实施工程, 本项目不含)。

同期实施京雄段上跨联络线 48+80+48m 连续梁线下工程: DK99+029.26~DK99+206.96, 线路长度 0.178km。

②雄安动车所扩建工程

在京雄城际动车所(4 线库 20 条存车线)的基础上进行扩建。征地拆迁工程已纳入京雄城际工程, 本项目不含。

③任丘西站: 规划远期雄忻铁路线下同期实施工程投资单列, 不纳入本项目。

雄忻左线: XXK149+666.01-XXK152+948.69, 线路长度 3.28km。

雄忻右线: XXYK148+950.00-XXYK152+948.69, 线路长度 3.98km。

2) 衡水枢纽

①与石济客专北东联络线

下行联络线: 衡水北东 LCK0+000~石济 K116+738.246, 线路长度 4.794km;

上行联络线: 衡水北东 SLCK0+000~石济右 K116+822.488, 线路长度 5.593km。

②与石济客专西南联络线

下行联络线: 衡水西南 LCK0+000~衡水西南 LCK4+307.63443, 线路长度 4.308km;

上行联络线: 衡水西南 SLCK0+000~衡水西南 SLCK3+848.8413, 线路长度 3.849km。

③衡水存车场工程

3) 聊城枢纽

动车走行线: DCK0+000~DCK1+957.43324, 线路长度 1.957km。

聊城存车场扩建工程。

4) 菏泽枢纽

动车走行线: DZCK577+854.63226~DZCK2+444.47844, 线路长度 3.24km。

5) 商丘枢纽

①雄商至郑徐高铁联络线: 投资单列, 不纳入本项目。

下行联络线: 商丘北东 XLCK0+000~NEXCK3+616.41, 线路长度 3.348km(其中北东 XLCK687+550~NEXCK3+616.41 段落 1.806km 线下路基及桥涵工程为郑徐、商合杭铁路同步实施工程, 北东 XLCK0+000~北东 XLCK687+550.000 段落 1.542km 路基及桥涵线下工程、北东 XLCK0+000~北东 XLCK0+398.31 段落 0.398km 铺轨工程为京雄商铁路丰雄商段同步实施工程);

上行联络线: 商丘北东 SLCK0+000~NESCK4+361.43, 线路长度 4.351km(其中北东 SLCK1+151.67~北东 SLCK1+413.270 段落 0.2616km、NESCK3+312.395~NESCK4+361.43 范围内 1.049km 线下路基及上跨郑徐客专桥梁工程为郑徐铁路同步实施工程, SLCK0+000~SLCK1+141.528 段 1.141km 桥线下工程、北东 SLCK0+000~北东 SLCK0+365.61 铺轨工程为京雄商铁路丰雄商段同步实施工程)。

②商丘存车场: 商合杭项目已经在商合杭设计商丘存车场基础上进行 I 类设计变更, 本项目承担存车场投资的 50%。

6) 其他既有线相关改造工程

①改建梁山站粮库专用线 LCK0+000~LCK1+582, 线路长度 1.582km。

②改建郛城站供销社专用线

供 K0+360~MK2+024.05, 线路长度 2.164km。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对本项目进行的可行性研究，从项目建设背景、项目建设条件、工程建设方案、投资估算等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了《新建铁路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研究结论如下：

本项目是《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提出的“八纵八横”跨区域高速铁路通道中京港台通道的重要组成，是高速客运网中的骨干线路，是贯穿我国中东部地区的网格型高速客运网的主骨架。本项目的雄安至衡水段、聊城至菏泽段还将兼顾沿线地区间的城际客流需求。

本项目的建设是构筑京港台南北向大能力快速客运通道，优化快速客运网布局的需要；是京港台通道实现客货分线、提高运输质量，推进地区经济协调发展的需要；是构建京津冀城市群、山东半岛城市群、中原经济区间快速铁路网，促进区域协同发展的需要；是改善沿线交通运输条件，加快区域城镇化建设，带动区域经济腾飞的需要；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五大发展理念”，适应我国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要举措。

总之，从项目建设背景、项目建设条件、工程建设方案、投资估算及经济效益测算等情况可以看出，本项目推荐建设方案可行，采用技术标准合理，投资适度。本项目具有较好的社会、环境效益，建议尽快实施，因此本项目是可行的。

（四）项目批复性文件

2020年3月30日，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山东段）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自然资办函[2020]552号）；

2020年4月2日，山东省自然资源厅出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37000020200017号）；

2021年8月7日，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发展和改革部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工程雄安新区至商丘段节能报告的审查意见》（发改介环函[2021]91号）；

2020年2月26日，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工程山东段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意见的复函》；

2020年11月20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基础[2020]1740号）；

2022年1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出具《关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22]1号）。

本所律师认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的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已取得相关批复文件，本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及地区发展规划。本期债券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人发行，募集资金通过转贷的方式转贷给临清市人民政府，最终用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符合“财预[2017]89号文”第二部分第四条中关于“市县级政府确需举借相关专项债务的，依法由省级政府代为分类发行专项债券、转贷市县使用”的相关要求。

（五）项目融资与收益平衡

临清联信正清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针对本期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针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债券存续期内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的净现金流入能够覆盖融资本息，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本项目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局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并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对该可行性研究报告作出批复，同意本项目的实施，本项目是合法、可行的。本项目债券由山东省人民政府作为发行人发行，募集资金通过转贷的方式转贷给临清市人民政府，最终用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审计机构出具了专项评价报告，认为本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本债券符合“财预[2016]155号文”及“财预[2018]161号文”的相关要求。

四、本项目债券的中介机构及相关文件

（一）咨询机构及《可行性研究报告》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新建铁路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062810U，注册资本：66000万人民币，成立日期：1992-07-21，法定代表人：刘为群，经营范围：承担国外和国内外资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上述工程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承包与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境）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本部门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劳务人员；在国（境）外举办各类企业；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承担国内工程勘察、测绘、咨询、设计、监理、工程总承包、工程桩检测和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施工项目；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业务；铁路桥梁检定；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与环境影响评价；

测绘仪器及钻机维修；自有房屋的租赁业务；公共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设计、施工；普通货运；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住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所律师认为：临清市交通运输局系独立的法人，具有为本债券项目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资质。

（二）审计机构及《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临清联信正清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期债券的审计机构，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出具了《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八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临联正审核字(2022)第 10 号）。临清联信正清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2 年 01 月 09 日由临清市行政审批服务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715817402211087，经营范围为：会计报表审计、验资、建设工程预决（结）算编审；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专项审计；经济案件鉴定；培训经济管理人员；提供会计、税务等咨询服务；资产清查；投资项目评估论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政府采购代理，招标代理；项目验收；市场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该机构取得了山东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所律师认为：临清联信正清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系经批准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会计师事务所，系独立的企业法人，具备为本项目债券发行出具专项评价报告的资质。该公司为本项目债券发行披露的《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八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十九期）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

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临联正审核字(2022)第 10 号）的内容已包含本项目债券发行所涉及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

（三）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报告》

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本次《信用评级报告》由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出具，信用级别为 AAA，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朱荣恩，注册资本：三千万人民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132206721U。

（四）法律顾问机构及法律意见书

委托人聘请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作为本项目债券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所系经山东省司法厅批准设立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于 1980 年成立，原系国资所，于 1999 年改制为合伙所，现持有山东省司法厅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1370000696872666T 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本法律意见书已由二名执业律师及本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本所律师认为：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系经批准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合伙制律师事务所，具备为本项目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的资质；在本法律意见书上签字负责人及二名执业律师均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为本次申报提供服务的咨询公司具备经营资质，提供服务的审计机构、法律顾问均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

五、本项目债券的风险因素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

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在存续期内，可能面临市场利率周期性波动，而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使本项目债券投资者的实际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项目债券发行后可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市场交易流通。本项目债券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资金情况、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项目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可能会出现本项目债券在相应的交易场所交易不活跃的情况，从而影响本项目债券流动性。

（三）偿付风险

本项目债券根据“财预〔2016〕155号文”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偿付资金主要来自于项目运营收益，偿债较有保障，偿付风险极低。但依据当前的市场状况及数据，对未来十年的收益及现金流进行预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四）评级变动风险

由发行人确定的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信用等级进行评级，在本期债券存续期期间，若出现宏观经济的剧烈波动，导致山东省及项目所在地临清市的经济增长速度放缓，政府财政收入波动、政府债务风险扩大等问题，不排除发行人资信情况出现变化，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发生调整，从而为本期债券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五）税务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的专项债

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无法保证在本项目债券存续期内，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发生变化。若国家税收政策发生调增，将导致投资者持有本项目债券投资收益发生相应波动。

六、偿债保障措施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身收益与专项债券本息实现自求平衡。

（二）必要时可发行新一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于偿还本次债券本金。

七、投资者保护机制

根据《信息披露文件》，本期债券的投资保护机制包括：本项目债券的投资保护机制包括：

（一）从制度层面建立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措施及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

（二）建立完善的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机制。

本所律师认为：本项目债券已制定了必要的投资者保护机制。

八、结论意见

根据以上内容，本所律师认为：

（一）发行人为本项目债券发行已披露本项目债券主要发行要素。

（二）本项目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募集资金通过转贷的方式转贷给临清市人民政府，最终用于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关于“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

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应当纳入本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专项债券可以对应单一项目发行,也可以对应同一地区多个项目集合发行”的相关要求。

(三)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已获得相关部门同意的批复,项目建设具备合法性。

(四)为本项目债券发行提供服务的咨询机构、审计机构、法律顾问等均具备相应的从业资质。

(五)根据《专项评价报告》,该项目建设预期指标流转收入能够充足保障偿还融资还本付息,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六)本项目债券的偿债保障措施符合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规定进行债券发行使用管理,无重大不合规事项。预测数据按照谨慎性原则进行预测,即收益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低值,成本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高值的相关规定,满足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要求。

(七)本项目债券已制定了必要的投资者保护机制。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项目债券发行符合《预算法》、《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5)83号)、《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财政部关于印

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6〕155号）、《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发行人实施本项目债券发行方案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五份，经本所经办律师及本所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本所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仅为《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关于 2022 年山东省政府交通水利及市政产业园区发展专项债券（二十三期）—2022 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三十七期）新建北京至雄安新区至商丘高速铁路雄安新区至商丘段（临清段）之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五份，无副本。

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

山东众星为民律师事务所（章）

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2022 年 6 月 20 日

执业机构 山东众星为民
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15202011163039

法律职业资格 A20173715813998
或律师资格证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持证人

李茜璇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71581199607020886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2020年
考核结果	称一职
备案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专用章
备案日期	有效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执业机构 山东众星为民
律师事务所

执业证类别 专职律师

执业证号 13715200010306789

法律职业资格
或律师资格证号 3799710311308

发证机关 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 2021 年 05 月 24 日



持证人 王广民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120102197103270730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律师年度考核备案

考核年度	
考核结果	
备案机关	
备案日期	

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370000696872656



山东众星为民 律师事务所，符合《律师法》
及《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准予设立并
执业。



23715200010444024

发证机关：山东省司法厅

发证日期：2017 年 11月 07日